

文法学部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一、复试组织管理

(一) 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

文法学部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由学部党政领导组成，学部正职担任组长，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全面负责组织本单位研究生复试、调剂及录取工作，审核复试和拟录取结果，并对安全保密工作、考生复试资格认定、调剂工作、复试成绩和拟录取结果负责。

(二) 研究生招生考试监督检查工作小组

文法学部成立研究生招生考试监督检查工作小组，对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程序、保密规定、信息公开公示和工作人员的廉洁廉政等进行监督检查。

(三) 复试组织过程中针对疫情防控采取的措施

1. 根据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开展研究生复试工作。提前做好场地、设备、人员的筹备工作，备好用于远程复试的电脑、投影、拾音器，安排专人提前进行所需设备的安装与测试，提供通风良好的复试用房间等。

2. 对于参加复试的教师和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北京市及学校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开展复试相关工作。复试期间，每日对复试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和身体健康状况排查，对于身体出现咳嗽、发烧等异常情况的一律不安排参加复试工作。做好复试场地及设备的杀菌消毒等工作。加强复试工作人员的自身防护，提供必要防护用具。

二、复试准备工作

(一) 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调剂工作办法的公布时间、方式、网址

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调剂工作办法均由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统一公布。网址为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http://yanzhao.bjut.edu.cn>。

(二) 复试教师的遴选和培训情况：遴选办法、培训内容、培训方式

1. 复试教师的遴选：学部根据国家及学校招生政策及要求，对各学科参加复试的教师进行提前遴选与培训，选择政治素质高、业务水平强的教师队伍，根据学科或研究方向随机组成复试小组。每个复试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其中指导教师不少于4人），各复试小组的组长原则上由教授担任。同一复试小组内尽量安排不同年龄梯队的教师参加，以确保复试在完成学术水平评估的基础上，能够有青年教师在参加复试工作的同时通过网络系统及软件平台的技术支持。

复试教师的遴选实行回避制度，凡有亲属或利害关系人参加复试的人员，不得参与复试、调剂及录取有关的工作。

2. 复试导师的培训：根据疫情防控要求，采取网络培训与现场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对复试组教师、复试技术支持人员、复试小组秘书分类进行培训。传达教育部、北京市教委、学校的相关招生政策，强调招生复试工作纪律，明确工作程序、评判规则和评判标准，确保研究生招生工作科学公正、规范透明；加强业务和技术培训，确保复试人员熟悉复试流程及工作要点，了解规则、掌握方法。针对平台使用进行全流程集体模拟演练和全方位功能测试，保证每位复试工作人员都能熟悉系统、知晓政策、标准一致、明确红线。

(三)对复试考生资格审查的工作程序和办法

在复试前，获得复试资格的考生须按照通知要求，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提前送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准考证、学生证、必需的学力证明（学历学位证书、学籍学历认证报告等）、本科阶段成绩单等，用于复试资格审查。学部将要进行严格审查核验，严防复试“替考”，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因考生个人原因导致在复试前未收到所要求的核验材料，取消其复试资格。复试当天，复试组再次视频核验上述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审核考生信息，确保与考生报名库中的信息一致，考生复试时需携带上述证件以备查验。

特别说明：

(1) 被录取的应届本科考生须于入学报到时向录取学部（院）交验本科学历证书原件（不对是否提供复印件进行统一要求），对于未能提供者将取消入学资格。

(2) 对于提交材料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学校将取消其复试录取、入学资格或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3) 入学后3个月内，招生单位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对所有考生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

(四) 复试的监督和复议的具体办法和形式

考生如果对复试过程或者结果存在异议，可以直接将问题反映到文法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考生反映的问题进行核实调查，并给予解答。考生监督和复议电话：010-67392681

三、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一）各学科专业拟招生计划数

表：文法学部研究生拟招生计划（单位：人）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下达计划	全日制计划	非全日制计划	已接收推免生	备注
035102	法律（法学）	15	15	0		
035200	社会工作	31	0	31		含1名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
045114	现代教育技术	5	5	0	1	
045116	心理健康教育	5	5	0	2	
125200	公共管理	26	0	26		

注：复试过程中，拟招生名额根据实际情况可能会有调整；届时如有调整将于学部网站进行公示。

（二）模拟演练时间、模拟演练程序、复试时间、复试程序、视频复试系统

1. 模拟演练时间及复试时间安排

文法学部各专业模拟演练和复试均采用在线远程复试的形式，使用的系统为“学信网招生远程复试系统”（以下简称“学信网复试系统”），备用系统为“腾讯会议系统”。时间安排如下：

学科专业	模拟演练时间	复试时间
社会工作	3月23日8:00开始	3月24日8:40开始
法律（法学）	3月23日8:00开始	3月23日13:30开始
心理健康教育	3月23日8:30开始	3月24日14:00开始
公共管理	3月22日11:00开始	3月23日11:00开始

注：调剂生的演练复试时间另行安排。

2. 模拟演练程序

学部各学科随机确定复试小组组成人员后，提前做好每个小组内人员

的分工，对复试环节的流转程序、衔接安排提前设计和演练。

复试考生需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内进入复试系统候考区，按照系统随机生成的顺序等待模拟演练，测试考生音视频及软硬件设备是否正常，人机位置是否合适，初步对考生的身份证、准考证、学历证、成绩单等资料进行核验（考生需随身携带上述证件），熟悉复试的流程要求。

3. 复试程序

复试考生按照通知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入复试系统候考区候考，考试顺序由系统随机生成。根据系统提示进入正式考场后先调整设备及坐位，人机位置合适后开始复试。复试组工作人员先对考生的身份证、准考证、学历证、成绩单等资料进行核验（考生需随身携带上述证件），检查考生考试环境，并通过复试系统进行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复试程序包括考生自我陈述、外语听说能力测试、专业能力考核，综合面试等。每位考生的考核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4. 远程复试系统

文法学部研究生复试工作均使用学信网远程招生复试系统，腾讯会议系统作为备用系统。学信网复试系统可实现考生身份识别、承诺书在线签订、双机位复试、提交复试材料、在线测试、候考等功能。

如考生设备经多次尝试，仍无法满足学信网复试系统的要求，则在考生于学信网复试系统中进行“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的基础上，采用腾讯会议系统。同时，还须由人工核验考生身份证信息与个人样貌，并要求考生通过两部设备连接腾讯会议 APP 达到“双机位”复试要求。

（三）复试比例

按照学校的规定要求，均采取差额复试，各学科（专业）差额复试比例一般不低于 120%，且不得超过 150%，具体由各学科（专业）根据生源情况在上述范围内自行设置。对于一志愿合格生源不足 120%的学科（专业），按实际合格考生名单组织复试。

（四）对考生复试前提交材料、复试场地、硬件设备、软件安装等需要考生提前准备的有关内容，以及在考核过程中、考核后对考生的要求

1. 复试前考生需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提交以下资审材料：

考生须提前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提交如下材料，用于复试资格审查。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准考证。

（2）必需的学力证明：

①应届本科生毕业生提交本人学生证（如由于疫情影响导致无法提供，可提交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非应届本科生毕业生提交学历证书（如由于疫情影响导致无法提供，可提交学信网《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②本科期间成绩单。

③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证书后连续工作两年或两年以上（从高职高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的 9 月 1 日）、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的**同等学力考生**（报考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的除外）：除提交本人学历证书外，还需按招生章程有关要求，提交学部同意报考证明、本人在国内外重要刊物或国际会议上公开发表的本学科（专业）领域的学术论文或已获的省部级科技成果奖的相关材料。

④对于考生学籍学历信息有疑问的，必须提供《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生）或《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非应届生）。

因考生个人原因导致在复试前未收到所要求的核验材料，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2. 复试场地要求：复试时要求场地环境亮度合适，光线不能过暗，不要逆光。复试期间的视频背景必须为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或者更换视频背景。

3. 考生端软硬件设备及环境要求：

系统要求。学信网复试系统为远程复试首选系统，腾讯会议系统作为备用复试系统。考生要提前下载、安装、注册学信网复试系统及腾讯会议系统，并按照学部规定的时间配合完成远程复试系统的模拟测试，确保满足复试要求。请考生仔细阅读学习届时发布的学信网复试系统考生端操作手册（<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tem/>）。

若使用腾讯会议进行复试，为保证达到“双机位”要求，请考生提前准备至少2个腾讯会议账号，分别命名为：考生姓名1、考生姓名2。

机位配置。考生参加复试须使用“双机位”。“第一机位”从考生正前方采集考生本人音视频信息，复试全程开启，摄像头取景范围不能过小，考生头肩部以上正面面容及双手须全程在视频录像范围内，桌子须紧靠墙壁，可视范围内不能有任何可能与复试相关的物品或资料。“第二机位”要能够采集考生所处环境的整体情况，位于复试场所远端，与考生后背成45°角，能够清楚地拍摄到考生本人和电脑屏幕，复试全程开启。

设备要求。建议考生尽可能使用电脑（笔记本电脑/台式机电脑+外置摄像、麦克风设备）作为“第一机位”复试设备，使用智能手机作为“第二机位”复试场地监控设备。“双机位”音视频信号采集应清晰流畅。请考生提前准备好相关设备并确定两个机位设备的拍摄位置，保障复试期间

设备电量和内存空间充足，连接优质网络，尽量使用有线网络连接和 4G、5G 连接方式，确保设备功能满足复试要求。考生可根据个人情况适当准备备用设备。

考生使用电脑或手机进行视频复试的过程中，视频复试系统要始终全屏显示。考生设备不允许再运行其他网页或软件，须彻底关闭各种可能中断或影响考试的应用程序，特别是微信、QQ 等易弹出窗口的软件，确保设备处于免打扰状态，保证复试过程不受其他因素干扰或打断。因其他应用程序或软件造成视频复试中断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考生在复试期间不得恶意断网，未经复试工作人员同意，擅自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听不清问题时，须立即向复试小组反映，主动采用招生单位规定方式与招生单位保持沟通。

环境要求。复试过程中，考生须保证在独立、无干扰场所参加远程复试，复试房间其他电子设备必须关闭，不允许出现可能干扰复试进行的其他声音。复试时环境亮度合适，光线不能过暗，不要逆光。复试过程中，复试房间内除考生本人外不能有其他任何人员，考生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的助考。复试期间的视频背景必须为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或者更换视频背景。

保密要求。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事项。复试全程，考生不得自行或允许他人截图、摄录、拍照、录屏、录音复试情况，不得与外界有任何通讯交互，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在我学部复试工作结束前，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相关内容及复试过程信息等有关情况。若有违反，视同作弊。

各类复试系统账号和密码以及学部发送的各类信息由本人严格保管和负责，不得透露给任何人。学部以学部网站、电话、电子邮件、短信以及其他指定方式公开或发送给考生的复试相关信息、文件均视为送达，因考生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仪容仪表。考生复试时须保证视频中本人图像清晰，不能过度修饰仪容，不得佩戴墨镜、帽子、头饰、口罩、耳机等，头发不得遮挡面部、耳部。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不能以任何方式变声、改变人像。

4. 考核结束后对考生的要求

复试考核结束后，应根据复试教师的要求，及时退出网络远程复试平台，禁止退出后再次进入。复试结束后考生需保持手机畅通，注意接收电话、查看短信和邮件。拟录取考生需完成如下环节：

(1) 签订协议：

所有拟录取考生（包括推免生）均须与学校签订相关协议后方可被拟录取。

拟录取为非定向就业类别的考生（含推免生）：于复试结束后3天内将签订好的协议书的扫描件或拍照发送致邮箱：

yanjiusheng014@bjut.edu.cn, 邮件主题、附件文件名均需按下述规则命名：062 报考/调剂学科代码-名称（以招生学科目录为准）-考生姓名-准考证号（15位）。入学报到前再提交纸版（一式两份）。

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类别的考生：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实行三方协议制，我校将在考生录取前，与拟录取定向硕士研究生、定向就业单位之间共同签订三方协议。定向生其协议定向就业单位要与其报名库中的定向

就业单位一致。协议书原件（一式三份）于复试结束后1周内送（寄）回学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100号，北京工业大学人文楼920，联系人：方老师，电话010-67392736。

上述协议空表随复试通知发送或邮件发送，考生需注意查看邮箱。考生需根据2022年北京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把协议书所有需要填写的信息填写完整，签字/盖章后按上述要求提交。

（2）政审（提供政审表原件）

对于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通过政审表的形式进行考查。

①统考考生须提供《北京工业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政治审查表》（此表可登录我校研招网“文档下载”栏目进行下载，网址：<http://yanzhao.bjut.edu.cn>），并于4月11日前将纸版原件通过EMS邮寄至文法学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100号，北京工业大学人文楼920，联系人：方老师，电话010-67392736。

②已被我校接收的2022年推荐免试生不参加复试，但要对其进行政审及资格复审，填写《2022年推荐免试攻读北京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政治审查及资格审查表》（此表可登录我校研招网“文档下载”栏目进行下载，网址：<http://yanzhao.bjut.edu.cn>），并最晚于4月11日前将纸版原件通过EMS邮寄至考生报考学部，地址同上。

如届时政审、资审不合格，或在截止日期前仍无法提供政审及资格复审表原件的，取消其入学资格。

（五）复试考核方式：考核各环节构成及考核的要求，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的组织形式

1. 考场及人员设置

学部布置物理考场空间，并在复试系统中建立在线考场，提前上传考

生名单，进行人员及系统设置。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各复试小组在复试工作正式开始前，要安排专人做好系统调试。

2. 考生身份核验

考生根据系统提示进入候考区查看考生考试顺序，复试时考生出示身份证、准考证、学生证（针对应届生）进行再次核验，检查考生考试环境，并通过复试系统进行人脸识别、人证识别。此过程须录音录像。

3. 签署诚信考试承诺书

复试前，考生通过复试系统在线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工作人员向其宣读（或告知）复试规则。

4. 复试纪律与要求

考生根据系统提示进入考场后，开始复试。工作人员通知下一位考生进入候考区。复试采用半结构化复试的方式进行。根据教育部要求，每个考生的复试时间一般不得少于 20 分钟，每位考生的复试试题结构、题量和难度要相当。参与评分的复试小组成员必须亲自参加复试，同一复试小组复试过程中途不得换人，以确保标准统一、责任明确、公平公正。

严肃复试工作纪律，复试全程录音录像。复试期间，小组成员，禁止携带或使用私人手机，不得接听电话或从事其它影响复试的事项。

确定考生导师须在复试后进行，复试前不得进行师生互选。

5. 复试环节及考察要点

复试考核重点考查考生的专业知识，外语听说能力、德智等综合素质水平；公共管理（MPA）专业学位考生的思想政治理论考试在复试中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复试考核过程时间约为 20 分钟，环节如下（须全程录屏）：

1. **考生自我陈述：**内容主要包括个人情况、学习情况、获奖情况、学术开展情况、未来学业规划等；

2. **外语能力测试：**外语能力听说测试主要包括通用外语、专业外语听说的考核由各专业结合专业知识在复试时进行。

3. **专业能力考核：**复试教师从试题库中随机抽取一个考题或由考生指定题号抽取考题，进行专业知识考核问答（公共管理考生需进行思想政治的考核）。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4. **综合面试：**包括专业素质与综合素质，如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以及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人文素质、举止及礼仪、心理状况等方面。

复试结束，将考生移除线上考场，通知下一位考生进入考场，并做好后续考生的候考准备。

对于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报考公共管理 MPA 专业学位的考生除外）须加试（笔试）至少 2 门不同于初试科目的本科主干课程。每门考试时间为 3 小时，满分各为 100 分。加试科目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但若有一门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加试方式：综合面试结束后在线进行。

（六）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的具体办法

在复试环节对考生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

(七) 复试考生的成绩评定和计算方法

复试总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外语听说能力占 10%、专业能力考核占 40%、综合面试占 50%。复试总分不及格 (<60) 者不予录取。

(八) 初试、复试成绩的权重分配，总成绩折算办法

加权总成绩=[初试成绩总分×1/5×50%]+[复试成绩总分×50%]

MPA 专硕的加权总成绩=[初试成绩总分×1/3×50%]+[复试成绩总分×50%]

总体排序：按加权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

每个学科（专业）统一标准，对一志愿复试合格考生按加权总成绩排序后，根据下达的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成绩并结合其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身心健康状况等，由高到低拟录取。

对接收调剂生的学科（专业），对于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别按照加权总成绩排序，按照先第一志愿合格考生、后调剂考生的原则确定拟录取顺序和拟录取名单。

(九) 考生查询复试结果、拟录取名单的时间、网址

复试结束三个工作日后学部通过文法学部网站公布公示复试结果（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加权总成绩等信息），网址：<https://fhss.bjut.edu.cn/>。

“拟录取结果”将由我校研究生院通过北工大研招网统一公示。

(十) 各学院（部）调剂工作安排

1. 需调剂的学科/专业及调剂系统关闭时间

学科/专业	调剂系统关闭时间
035200 社会工作（非全日制）	教育部调剂系统预计将于 3 月底开通，具

035102 法律（法学）	体开关闭时间将于调剂系统开通前在北工大研招网统一公布，请广大考生届时及时关注
045114 现代教育技术	
125200 公共管理（非全日制）	

2. 调剂基本要求

(1) 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 初试成绩单科分数及总分均过国家复试分数线（A类考生）。非全日制学习方式的专业只接受报考类别为定向就业的考生调剂。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4)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统考英语科目的调剂，按照“从一到二”的顺序依次向下调剂，不得反向调剂。

(5) 公共管理专业只接收第一志愿报考工商管理、公共管理、旅游管理、工程管理、会计、图书情报、审计专业学位硕士的考生报名调剂。

(6) 申请调剂公共管理的考生在满足专业报考条件的基础上，需满足本科毕业后有3年以上工作经验；或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或大学本科结业后，达到大学本科毕业同等学力并有5年以上工作经验；或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满足上述条件者方可申请调剂。

3. 调剂工作程序

(1) 按照调剂工作安排，学部在“中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发布计划余额信息，考生通过调剂服务系统报名调剂。

(2) 按照调剂政策遴选合格考生，通过调剂系统向考生发送复试通

知或进行志愿解锁操作。考生需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进行“同意复试”的确认，并按照通知要求提交资审材料。复试前学生需保持手机畅通，以便学部及时联络。

(3) 将复试合格拟录取的调剂生名单经审核通过后在“调剂服务系统”发送调剂待录取通知。考生需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待录取”确认。

4. 调剂复试办法

(1) 所有申请调剂的考生均须通过“中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正式报名调剂。复试办法见上述第三条“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2) 复试通知和拟录取通知都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发送或辅以电话通知，考生需在规定时间内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对“同意复试”和“同意待录取”进行网上确认。

对接收调剂生的学科/专业，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别按照加权总成绩排序，按照先第一志愿合格考生、后调剂考生的原则确定拟录取顺序和拟录取名单。

(十一) 文法学部考生接待及受理考生投诉的监督举报电话

考生接待电话：010-67392736

监督举报电话：010-67396310

附件 1

文法 学部

2022 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社会工作（非全）
复试组别		社会工作 1 组
复试时间		2022 年 3 月 24 日
复试时段 与复试考 生	3 月 24 日 8:40-12:30	社会工作一志愿考生，具体名单以复试系统为准。
复试要求		详见学校公布的复试工作方案

学科（专业）		社会工作（非全）
复试组别		社会工作 2 组
复试时间		2022 年 3 月 24 日
复试时段 与复试考 生	3 月 24 日 8:40-12:30	社会工作一志愿考生，具体名单以复试系统为准。
复试要求		详见学校公布的复试工作方案

学科（专业）		法律（法学）
复试组别		法律（法学）复试组

复试时间		2022年3月23日
复试时段 与复试考 生	3月23日 13:30-17:0 0	法律（法学）一志愿考生，具体名单以复试系统为准。
复试要求		详见学校公布的复试工作方案

学科（专业）		心理健康教育
复试组别		心理健康教育复试组
复试时间		2022年3月24日
复试时段 与复试考 生	3月24日 14:00-16:3 0	心理健康教育一志愿考生，具体名单以复试系统为准。
复试要求		详见学校公布的复试工作方案

学科（专业）		公共管理
复试组别		公共管理复试组
复试时间		2022年3月23日
复试时段 与复试考 生	3月23日 11:00-11:4 0	公共管理一志愿考生，具体名单以复试系统为准。
复试要求		详见学校公布的复试工作方案

